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金花制药厂

新建车间药厂污水处理系统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新建车间药厂污水处理系统

二、采购单位：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1. 投标人资格要求：投标人须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并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。投标人须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并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。

2. 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；
2. 注册资金50万以上（含50万）。
3. 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及其他相关质量标准。

4. 报名时间：2023年10月10日至2023年10月12日。

5. 报名地点：

6. 联系方式：029-88888888，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雁塔南路100号。

7. 备注：

的复印件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8. 信誉要求：

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员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（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>）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

(8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与同一项目投标。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10. 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。

六、定标方式：综合评分法

七、投标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年06月14日中午12:00 投标企业需将以下人的资格预审表所列的资料提交给招标人（附投标人企业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）

所有资料需加盖公章，并在左列地址、电话处递交。

（请务必注明相，便于后续沟通、消息的获取）。

八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：

1.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：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00元。

2.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：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为电汇，各投标企业需于

2025年6月14日12:00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下账户，并备注为“投标保证金”。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

账 号：61001862500052500335

九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三期 40 层

招标文件技术答疑人/电话：赵霏/17719568231

招标事项答疑人/电话：孙晨璐/15022027020 王喜伟/18876001817